

湖阳镇人民政府文件

政发〔2023〕34号

办理结果：B

对县第十六届人大第三次会议 第122号建议的答复

湖阳代表团各位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关于“湖阳镇老寨河及其他23个村委黑臭水体治理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湖阳镇老寨河环绕整个湖阳集镇，全长约7公里。21世纪以来，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，老寨河水体质量逐年下降，加之早年生态保护意识不强，致使近年来湖阳镇老寨河水体污染程度较为严重，给沿河居民的生产生活带来很大的不便，同时严重影响了湖阳镇人居环境和集镇整体形象。近年来，湖阳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，将集镇提升管理工作列入主要工作日程，并明确有1名副职领导具体负责，计划总投资5000万元，打造湖阳镇集镇提升项目，主要

实施道路改造、公共服务设施建设，沿街建筑立面风貌提升，规范完善街道街面、集贸市场、休闲场所、公共停车、公厕、垃圾桶等配套设施。全面改变集镇面貌、焕发集镇活力、提升集镇形象。对老寨河的水体治理就属于集镇提升项目中的一环，同时该项目规划建设污水处理厂一座，从根本上改善镇域内水环境的质量。目前，初步的规划设计已经完成，现已向上级部门申请拨付专项资金，待资金到位，立即动工建设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湖阳镇人民政府，0377-68756208

抄送：县人大选工委 3 份，县政府办公室 1 份，湖阳镇人民政府、
人大主席团各 1 份。

附件 3

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 编号	122	提案 编号		满 意 程 度	满 意	基 本 满 意	不 满 意
承办单位	泌阳县人民政府				✓		
意 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邢德伟 董大超 郑靖 代表(委员)签名: 谭 谢明辉 杨勇 侯鹏 刘慧玉 陈磊 吕通源 何书贵 周征 陈保贵</p>						
备 注	<p>1、承办单位请将本表与给代表、委员的答复一同寄出。 2、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，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√”。 3、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 4、请代表、委员将本表及时寄回县政府办公室。 地址：唐河县行政中心县政府办公室 邮编：473400 电话：68978567</p>						